

证券代码：002447

证券简称：*ST晨鑫

公告编号：2020-088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反馈回复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8月3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出具的《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》（202243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反馈意见”）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日披露的《关于收到〈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82）。

公司收到反馈意见后，及时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落实及核查，并对涉及事项进行了回复。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的回复进行公开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》。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及时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材料。

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，能否获得核准及获得核准时间存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二十九日